

简明圣经学院

约翰福音
经文逐句注释
(十一至十三章)

研经书册第二十六本

第一章 “生命中最无法解决的问题” (11:1-16)

这本小册子是六本系列约翰福音经节注释的第四本。假如你们还没有读过前三本，我鼓励你们先完成对前三本的阅读，因为前三本的注释会给你提供一个基础，能够帮助你们更好的理解以下对约翰福音的进深研读。

我们将要研读的是约翰福音第十一章，是整本福音书，或者说是整本圣经中最令人感到兴奋的篇章中的其中一章。第十一章同样将会向我们提供对那三个重要问题的奇妙解答。当你们开始阅读这一章时，请你们再次从中寻找出那三个问题的答案：耶稣是谁？什么是信心？生命是什么？

第十一章的内容，是接着第十章的结尾开始的，我们读到，“耶稣又往约旦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就住在那里。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她姐姐马大的村庄。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患病的拉撒路是她的兄弟。她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约 10:40-11:6）

这非常奇妙的第十一章是以一个名叫拉撒路的人开始的，他还有两个姊妹，分别叫马利亚和马大。他们住在伯大尼，那是一个距离耶路撒冷不到三公里的一个小村庄。只要耶稣到耶路撒冷，祂一般都会去和家人在一起。在与那些充满敌意的犹太的宗教领袖辩论后，耶稣一定是非常的疲惫。如此看来，耶稣到伯大尼和祂所喜爱的三姐弟处在一起，是祂静修的一贯方式。

第十章的末尾记载耶稣到了约旦河外的旷野地，那里是施洗约翰传道和给人施洗的地方。如果今日你有机会往圣地旅游，当你驾车从耶路撒冷向南开四小时的路程后，你的导游就会指着通向约旦城的一大片开阔地，说，“那里就是施洗约翰做他事工的地方。”圣经告诉我们，许多人从耶路撒冷走四天的路程进入到这旷野地，来听耶稣所称世上最伟大的先知的道(太 11:11; 路 7:28)。

根据第十章末尾的记载，当耶稣听到拉撒路得了重病的信息时，祂已在那片旷野地开展了一个非常有果效的事工。我们看到，耶稣在耶路撒冷城中时，遭到犹太的宗教领袖们种种的攻击和排斥，然而祂进入旷野之后，有很多人都来到祂那里听祂讲道，人数比以前来那里听施洗约翰教训的人数还多。我们读到那些人说，“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

约翰指着这人所说过的一切话都是真的。’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约 10:41-42）

这就是我们下面将要读到的故事开始，耶稣所在的地理位置。

实际上，这个故事的发生是在伯大尼开始的，在那里拉撒路病了。在他的姊妹们给耶稣的口迅中，“病了”这个词的实际意思是“病得要死了”。现在让我们来回顾一下路加笔下对这两位女子的描述。路加福音第十章记载，耶稣到伯大尼走访这两位姊妹（可能是第一次见她们）。在马大的眼中，耶稣基督进了她们的家中，那么最重要的事就是要使所有的事都为正确适当。

然而马利亚却和她的姐姐有着不同的看法。在她看来，“神永恒的道如今成了肉身并来到我们的家中。那么最重要的事就是要坐在主的脚前聆听主的教训。”于是马利亚就在内室听主的道，而马大则在厨房中忙于招待主的事。最后马大终于忍不住了，冲进内室打断了耶稣的讲道，甚至还相当不客气的指责耶稣。

我们不必猜测那时马大心中的想法。当马大向耶稣抱怨说她从始至终一直在厨房忙于招待耶稣的事，而她的妹子却丝毫没有帮她时，她的语气似乎显得极其不耐烦。显然马大是想让耶稣在此事上主持公道并且认为耶稣必会站在她这一边。

恰恰相反，耶稣并没有维护马大，虽然说耶稣喜爱马大。圣经清楚的告诉我们耶稣是非常喜爱他们姐弟三人。我相信当耶稣回答马大时，祂是用爱的目光看着她的。耶稣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 10:41-42）

在约翰福音第十一章这里，我们再次看到了这姊妹俩的出现。而这一次，她们所面对的是她们生命中最无法解决的问题：疾病与死亡。即使是在我们已拥有先进的医学和科技的今天，疾病和死亡依旧是我们生命中两样无法解决的问题。现在，这两个问题临到了这两位姊妹的身上：她们发现她们的兄弟拉撒路得了重病要死了。

传递到在旷野里的耶稣耳中的这个紧急消息，却仅仅是一句简单的话，“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这两姊妹没有做任何的请求或要求。她们只是把所发生的事摆放在耶稣的面前。她们是希望耶稣知晓此事。显然她们确信，一旦耶稣知道这件事，那么她们的问题就会得到解决。

她们是真正的信靠耶稣，从她们的身上，我们也看到了对“什么是信心？”这个问题的解答。她们派人传口迅给耶稣的这个行为告诉我们，我们应当把我们的问题陈列在耶稣的面前。我们所要做的就是仿效这俩姊妹，一定让我们的主知道我们的问题所在。

我有一个敬虔爱主的姐姐，在我十八岁那年她带我信了主。她和她做牧师的丈夫一直教导我，做我的良师益友近四十多年直到我后来成为了一名牧师。

每逢遇到严重的问题和困难，她总是说，“啊，主是知道的。”在我的妻子病危之际时她就是这样对我说的。我记得那时我对她说，“那又怎样？为何祂知道是对我的一种安慰呢？”

姐姐的回答使我安静下来，清楚的看到问题并改变了想法。她说，“你也知道主就是爱。祂是全能、无所不知的神。假如你明白主必会知道你那无法解决的问题的话，那么你需要知道的就是主是知道的。”这就好像是那两姊妹给耶稣的口迅中所带出的信息。我们必须像她们一样把自身的问题带到主那里。当耶稣收到讯息的时候，祂的反应非常特别，并且这也为我们在回答什么是信心时带来了挑战。

耶稣说，“这病不至于死。”有一种翻译是“这病的结果不是死。”这是一个令人感到诧异的答案，因为它暗示出有些疾病的结局就是死亡。你曾经思想过这事吗？圣经清楚的教导我们，永恒是高过于我们现今生命所拥有的价值，永恒高过于暂时。永恒的状态是比神赐给我们在地上多少的年限都要好。

我们许多人都知道，圣经在许多方式方法上教导我们说，在永恒之中，摆在我们前面的有那最大的属灵祝福。但是，我们对此不必有太多的想法：主如何能够把我们从暂时的状态带进永恒呢？很多时候，祂就是用疾病和死亡这些我们无法解决的问题而把我们带入了永恒的层面之中。

这就是当耶稣听到拉撒路的不幸后，有如此的回答的意思。祂说，“这病的结局不是死。它或许导致死亡，但不会在死亡之上终结。”耶稣又接着说，“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

耶稣是在告诉人们，拉撒路的病的结局，是会将他一—耶稣所爱的人带进到永恒的状态之中，目的就是要荣耀神—并且神子也要因着这件事而得荣耀。

你是否还记得，在第九章中，耶稣也讲过类似的说话。那时祂向人们解释祂所医治的那个瞎眼人为什么会是生下来就是瞎眼。祂实际上是说，“这个人人生下来就是瞎眼，不是因为他或他的父母的罪。他生下就瞎眼的目的是让神的工透过对他的医治而彰现出来。显然，对于拉撒路的不幸，祂有着同样的教导。

假如我们在任何事上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话，想必我们会问：“这对我有什么好处？”我们决不会考虑神的荣耀。然而，如果我们是以神为中心，以基督为中心，那么当一些可怕的问题临到我们生命当中的时候，我们就会训练自己去问这样一个问题：“神啊，这些我所不能控制的不幸环境，该如何能够荣耀你和那住在我身上的神子耶稣呢？这些问题可以在四周围正看着我的反应的那些人面前，来高举耶稣基督和神的道吗？”

诗篇有节经文也是这个问题，“根基若毁坏，义人还能作什么呢？”(诗 11:3)假如我们学会了问这样的问题，我们便晓得在面对灾难、不幸和危机时，明白背后所带有的属灵目的与意义。

我对下面的这节经文十分感兴趣：“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约 11:6）

我从 1956 就做牧师了。有时我觉得有必要用这个例子来解释耶稣并不是无处不在的。祂无法在同一时间出现在两个不同的地点。同样的道理，我在牧养一个教会时是无法分身去牧养另外一个教会。我时常怀疑，如果我们这些做牧者的效法耶稣那时的反应，当听到有教会的肢体病危，我们却对他们说由于我们爱他们，所以我们更愿意呆在我们正处在的地方而不会在他们死前去探访他们的话，我们这些牧者们会有多少能够在教会中呆多久？

耶稣的延迟一定有着特殊的目的。接下来的故事，就仿佛是约伯记的一个缩影。显然，耶稣是要那三姐弟去经历疾病与死亡的问题，因为祂用祂那大爱去爱他们。祂知道，他们三人对这些问题的经历能够荣耀神和神子耶稣基督。然而，我们还是要将我们的注意力放在约翰是如何记载耶稣延迟探访的这件事上。

有趣的是，当姊妹二人派人传话给耶稣，“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这句经文中，她们所用的“爱”这个词，希腊文原文是“*phileo*”，有友谊的意思。但是当我们读到“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约 11:5），此处的“爱”是希腊文“*agape*”，是指耶稣的大爱而言。显然正是这个大爱驱使耶稣延迟去看拉撒路，但是，祂要那三姐弟经历疾病和死亡的目的是什么呢？

我们可在下面约翰的记载中找到答案：“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吗？’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耶稣说了这话，随后对他们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门徒说：‘主啊，他若睡了，就必好了。’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耶稣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拉撒路死了。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吧。’多马，又称为低士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约 11:7-16）

耶稣向祂的门徒解释说，祂祂准备回到犹太去（意思是指耶路撒冷，当然，还指伯大尼）。门徒们提醒耶稣，只不过是前不久，那城中的犹太人要拿石头打祂。

所以他们问耶稣，“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吗？”（约 11:8）耶稣则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9-10）耶稣说这话的意思是，“我知道我在做什么。我正是在光中行走，我没有在黑暗中跌倒。”

当耶稣清楚的告诉门徒拉撒路已死了，并且还说祂却因没有在他身边而感到高兴，如此这般，门徒们便会相信。耶稣的意思是这些门徒不相信祂吗？圣经记载门徒第一次相信耶稣是祂在加利利的婚宴上行第一个神迹的时候。使徒

们一直跟随着耶稣，这期间他们见证了约翰在约翰福音的前十章中所记载的所有耶稣行过的神迹。

要记得我们研读整本约翰福音的原则：从中找出那三个重要问题的答案。其中之一是“什么是信心？”此处，我们再一次看到了对这个问题的回答，“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四福音书有许多地方都记载了耶稣问门徒们关于信心的问题（太 8:26; 14:31; 可 4:40; 路 8:25）。显然这个故事中，耶稣的目的正是要借此教导祂所爱的这个家庭及门徒一个信心的功课。

耶稣在祂的回答中提到了工作时数，这中间有一个有趣的属灵应用，我们对此也应当仔细考虑。我们常常会忽视一个事实：神规定祂的子民每周工作六日，在第七日休息。在这段经文中，耶稣说白天有十二个小时。那是否意味着我们要一周工作七十二个小时呢？

耶稣基督的一名敬虔门徒，一周之内该在主的葡萄园中工作多少个小时呢？你能否想像到教导，使徒保罗接着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教导我们一天应工作八个小时，每周工作五天就是四十小时？

当耶稣的兄弟建议耶稣如何安排祂事工的行程时，祂完全没有受到他们的影响，没有采纳他们的建议。因为耶稣只作喜悦父神的事（约 8:29）我们这里也应明白耶稣如此做的意义，祂知道何时是回犹太地的最佳时间。

总结

约翰福音的作者为这个故事做了一个奇妙的框架。在我们思想马大和马利亚对那时所面对的环境——主不在那里，无法及时制止她们兄弟的死的反应之前，我想提出下面几点应用。

在第十一章里，从我们之前看的直到这个故事的开始，“耶稣是谁？”祂是爱我们的主。祂特意安排祂所爱的人们去经历生命中他们无法解决的问题，以此来荣耀神，祂自己也得荣耀，这样祂所爱的这些人就会相信祂。

你能够在这个故事的发生，想出自己这几年来、或者目前、或者将来自己所面对种种问题的经历吗？是否有可能爱你的主因爱你以至允许你或你所爱的人去经历你们所无法解决的困难问题呢？是否有可能祂允许诸多问题的发生来荣耀神和祂自己呢？而你从中则增长了对祂的信靠？这就是第十一章的第一部分中，约翰告诉我们的耶稣。

接下来，“什么是信心？”这个问题在马大和她妹子马利亚给耶稣的口讯中得到了回答。她们相信如果耶稣知道祂所爱的人得病要死了，祂必会为她们解决这个问题。信心就是把你的问题摆放在主的面前并且坚信祂必会知道你的问题所在。信心就是确信祂是爱你的主，祂是全能的，祂会安排任何能够增加你信心的事情。

最后，根据这一章的开始部分所记载的事，让我们来回答“什么是生命？”生命是任何能增长我们灵性的问题。生命是能够使我们与主更亲近的事。生命是帮助我们坚固我们对主的信心的事。生命是我们在主里更加完全的事。

第二章 回应与关系 (11:17-32)

继续进深研读第十一章的内容，我们看到当耶稣到达伯大尼时，首先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马大和马利亚两姊妹对她们的兄弟的问题状况的反应。耶稣想从她们身上的反应看出她们在这件事上和祂的关系如何，特别是人们对耶稣没有即时赶来救她们兄弟性命感到不可理喻。我们与主之间的关系也常常是透过我们在患难中的反应而显露出来。

我相信耶稣从马利亚的身上看到了正确关系的回应。马利亚的反应提醒我们，我们第一反应应该是去确定我们与主之间的关系，和我们对主爱那不可动摇的信心。而马大的反应，则代表了我们大多数人在遇到突然悲剧来到时的反应。

从十七节开始，我们读到，“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六里路。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要为她们的兄弟安慰她们。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马大对耶稣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也必赐给你。’”

“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

“马大说：‘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那些同马利亚在家里安慰她的犹太人，见她急忙起来出去，就跟着她；以为她要往坟墓那里去哭。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约 11:17-32）

当耶稣到了伯大尼后，祂首先见的是马大，因为马大主动去迎接耶稣。在这个会面之中，最重要的事是马大对她兄弟的病与死亡—她们无法解决的问题的反应。那么马大对这件事有怎样的反应呢？马大就是马大。我喜爱马大。耶稣喜爱马大。马大一听见耶稣来了伯大尼，她马上就到路口去迎接耶稣。而马利亚却呆在家中。当马大见到耶稣时，她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约 11:21）有趣的是，稍后马利亚也对耶稣说了同样的话。

圣经没有告诉我们当马大说这些话的时候，她脸上的表情是怎样的，也无从而知她的语气如何。换句话说。使徒约翰没有对当时马大的“肢体语言”做出描述。信息交流学专家告诉我们。我们人类彼此的交流与沟通，百分之七是透过我们口中说的话。百分之四十四是透过我们说话的语气。而百分之四十九

是由我们的肢体语言决定——我们的面部表情、我们的手势和其它我们向人展示的动作。

我们在读描述耶稣与那两姊妹会面的记载时，所有我们所能看到的就是她们所说的话。即使是我们对当时马大说话的表情、手势或其它动作毫无知晓，但我仍旧对马大说的话印象深刻，“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马大其实在说，主啊，你在哪里啊？假如你在这里的话，我兄弟就不会死了！

主是爱马大的，所以祂继续与马大交谈。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此时耶稣没有提及说信徒的复活能够使他们开始那永恒的状态。祂这里只是清楚的说将要发生的事。我们也不应对马大过于苛刻。她的确不知道耶稣所说的真的就要发生。假如你站在她的位置上，你会期待奇迹的发生吗？马大实际上回答耶稣说，“我知道他会在末日里复活。我知道经文上是怎样写的。”

接着。耶稣对马大讲了一段相当有力的话，“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约 11:25-26）

我非常欣赏马大的诚实。她没有这样回答到，“我相信这话。”她或许不能完全明白耶稣对她所讲的话的意义。她用她所相信的来回答耶稣，而马大所相信的与约翰福音的主题有密切的联系。实际上，马大是这样回答的，“我相信你是基督（或弥赛亚），是道成肉身来到这世上的神子。这就是我所相信的。”

马大知道她所相信的，她也相信她所知道的。圣经中最诚实祷告的其中之一，是带着泪水的祷告，“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可 9:24）耶稣回应了这个祷告因为这是一个诚实无伪的祷告。

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一段失去信心的时期。马可福音九章的那个孩子的父亲用诚恳的心向耶稣祷告说，“主啊，帮助我走出这段信心失落的时期，而从新建立我的信心吧！”

我相信耶稣也非常喜爱马大的诚实。马大通过她的回答，显示了她信心的程度。她说，“在我目前所在的程度上，我不会说我相信你所告诉我的。”马大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人。

现在让我们来思想，当我们与神交谈时，祂是完全的知道我们的信心所在的程度。假如处在危机当中的我们，对又真又活的主的态度还不及马大的诚实的话，岂不是非常的愚蠢吗？耶稣憎恶那些假冒为善者。或是那些披着宗教的外衣，脸上带着面具的人，像法利赛人。耶稣知道无论马大是怎样的人也好，至少她不是命伪善的人。

耶稣对马大讲的那番话是约翰福音第十一章的核心。生命中最无法解决的问题现在有了一个解决的方法，被称为“复活”。复活这个词的字面意思是“战胜死亡”或“胜过死亡”。耶稣说，“我就是解决这些你们无法解决的问

题的方法；我是那唯一能胜过死亡的；我可以解决生命之中的所有问题。”在约翰福音的后面章节中，耶稣就做了一个相同的宣称，“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14:6）

这本福音书的第一章里，我们读到，“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 1:4）在每一章中，我们都会问这样的问题，“什么是生命。”我们问这个问题因为约翰告诉我们生命是什么。在每一章里，约翰都在反复的告诉我们生命是在耶稣里面。生命也是耶稣在我们身上、为我们和透过我们所做的一切事。

在祂与马大的交谈中，耶稣说，“信靠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都会活着。”祂在这里说的是复活的事。在这个主题上，使徒保罗为我们提供了许多的教导。当有信徒去世的时候，他们不是被埋葬。他们是当作种子被播种在地上，将来有一日会再复生。（林前 15; 林后 5）

在关于复活生命的主题上，耶稣此处做了一个相当有力的宣称。祂说，“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耶稣其实是在展示祂与信徒之间的一个约。就像在每一个约当中，耶稣应许去持守属祂那部分的约，而我们必须要持守属于我们这部分的约。与主进入这复活之约的人必须具备下面两个条件。条件一：他必须相信基督。这是必要条件。条件二：他必须活在基督里。

你是否知晓你的生命是有可能活在基督里呢？新约圣经的作者们在讲述耶稣基督的信心原则时，都会用到“在基督里”这个词，近两百多次。

“在基督里”这四个字在新约圣经中被使用了近两百次。这也是使徒保罗在形容信徒与又真又活的耶稣基督之间的关系时，非常喜爱用的词语。保罗在他的著作中使用了九十七次。这个词，可以帮助我们理解耶稣对马大讲的那句“约”的含意，“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当耶稣用这个问题——“你信这话吗？”挑战马大时，马大不能够明白耶稣的意思。你能够明白耶稣的这个问题吗？假如那时她们有机会去查经班的话，马大或许能够明白。我相信如果马大明白耶稣的话，她会相信她的主的。

这里就有另外一个问题，“信心是什么”正如我们在第六章所学到的彼得的那个例子，很多时候，信心就是跟随耶稣即使是我们并不明白（6:67-68）马大的这个负面例子，教导我们信心不是什么。信心有时就是当灾难不幸突然临到我们生命中的时候，我们应花时间去努力明白主对我们所说的每一句话。这里有一件重要的事，就是对你我的一个挑战：我们是否相信，我们的生命正活在基督里？

在读完马大对耶稣诚实的回答后，我们接着读到马大“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约 11:28-29）

我们看到，马利亚没有去见耶稣直到耶稣呼唤她。而马大则与她的妹子相反。马大是个“多事”之人，她自己决定什么时候见耶稣。在耶稣还没有进到伯大尼她就跑到路口去迎接祂。这就是马大。马利亚与姐姐不同。马利亚一直等待直到主呼唤她。不久主就呼唤她去见面，她也很快的回应，到耶稣面前去。

接着我们读到，“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约 11:32）这也是马大向耶稣所讲的相同的话。我们不知道马利亚的表情和语气，但我们可从马利亚的动作上了解到一些事情。马利亚“俯伏在他脚前，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约 11:32）

在新约圣经里，共有七个女子名叫马利亚。我们之前已经对这一章里的马利亚略有所闻。譬如，我前面提过，当耶稣与这个马利亚第一次见面时，她是伏在主的脚前聆听主的道（路 10:38-42）。在第十二章中，我们有看到她在耶稣的脚前敬拜耶稣。马利亚说，“假如主那时在这里的话，我的弟兄就不会死了。但是我想让你知道，不管怎样，我都要敬拜你。无论我是否明白，我都会接受你没有及时救我弟兄的事实，因为你必有你的理由。”

拯救

你看到在那里发生了什么事吗？那两姊妹正在面对她们生命中最无法解决的问题。主从她们身上想得到的，是对这问题的正确回应。从而可以看出她们与主之间的关系。从马利亚的身上，耶稣看到了正确的回应。我们知道，一旦与主的关系是在正确的位置上的时候，主就会讲这姐弟三人从疾病和死亡当中解救出来。

当我们经历这两个问题时，这样的拯救不会在我们的生命中发生。因为死亡对于我们来说，就像出生一样，是我们生命的一大部分，我们只有等到耶稣再来的时候，所有的信徒全都复活的那一天（帖前 4:13-18）

另外，我们的主也允许我们在生命当中去经历疾病与死亡。主知道，如果我们能够像马利亚那样对问题有着正确的回应，天父就要从中得到荣耀，神子，救主耶稣基督也要被荣耀。

主同时也知道，马利亚的诚实无伪的榜样将会使我们经历到神的荣耀。主应许马利亚，说只要她相信，就必得见神的荣耀。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马利亚和姐姐马大她们都相信并看到了神的荣耀。

耶稣得到那两姊妹的反应后，我们读到，“耶稣看见她哭，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哪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耶稣哭了。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吗？’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耶稣说：‘你

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姐姐马大对他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吗？’他们就把石头挪开。”

“耶稣举目望天，说：‘父啊，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约 11:33-44）

当我还是名年轻的牧师时，一次主日在教会里证道后，我非常的紧张，因为之后我要主持一名会友的安息礼拜。在我的教会里有一名老牧师，有丰富的主持教友葬礼的经验。并且他在我刚刚开始牧会时给了我极大的鼓励和帮助。我非常尊敬他。

在散会后，我找到他问到，“比博士你能否告诉我一些有关安息礼拜的事情？这对我会很有帮助。我今天下午就要去主持一个安息礼拜，但我从未有过这样的经验。”他回答说，“耶稣从不主持葬礼，祂只负责复活的事宜！”虽然他的回答没有对我下午的服侍有太大的帮助，但他却向我分享了一个奇妙的真理。耶稣只负责复活的时，这就是我们的盼望。

这一章记载了耶稣奔赴一个葬礼。在祂把那葬礼转变为复活之前，祂向我们展示了几件参与葬礼要注意的事项。例如，圣经最短的经文告诉我们耶稣哭了。在拉撒路的葬礼上人们看到了耶稣是那么的悲伤，以至人们都纷纷议论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耶稣这里教导我们的是，当我们所爱的人离去了，在出席他们的葬礼上哭泣并不代表我们的信心软弱。我们哭泣是表明我们是多么的爱我们所失去的人并且将会思念他们。

当大卫失去了他的孩子时，在悲伤之中，他哀悼道，“孩子死了，我何必禁食，我岂能使他返回呢？我必往他那里去，他却不能回我这里来。”（撒下 12:23）我们要明白，我们悲伤不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那样认为一切都结束了，我们悲伤是因为离去的人将再也不会回到我们现在的生命当中。耶稣说，“哀恸的人有福了。”（太 5:4）我们绝不要刻意去隐藏自己的伤感。

个人的属灵应用

拉撒路复活的奇迹是这一章的核心。耶稣在众人面前大声的宣告祂的属性，祂是谁。祂把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事实告诉我们，祂能够胜过死亡，是我们所有人所寻找的生命。

这里对于你我个人的属灵应用是，如果我们信靠耶稣，活在祂里面，我们就永远不会死。我们的死不过是一次毕业，而我们的葬礼就是来庆祝我们进入了永恒的生命之中。

要对我们在这一章里所学到的关于复活的真理做总结的话，我们就应当像之前我们做的一样：问我们自己三个问题：一、耶稣是谁？祂是复活——胜过死亡，祂就是生命。祂是唯一能解决疾病和死亡的。

二、什么是信心？信心是与主有正确的关系来回应这疾病与死亡的问题。我们可从马利亚的回应中看到信心的榜样。信心就是即使是主在我们认为祂应该在我们需要祂，而祂却未出现来帮助我们时，依然相信主这样做必有祂的原因。而我们之后也会明白祂这样做，正是要我们经历现今和将来永恒状态的生命的丰富。

马大诚实的回应也是信心的一种表现。我们可以认为马大是这样想的，“这是我所相信的，除此之外我不想说任何事情。”

信心还是指相信又真又活的耶稣基督，并活“在基督里”。

三、什么是生命？生命就是我们经历的盼望与平安，因为我们知道，假如有一天我们死去，我们的死不过是一次毕业，从而进入到永恒生命那个状态之中，这也是圣经反反复复教导我们的真理。生命是确信：即使是我们肉体上死亡，我们也会活着，并且我们就会永远与主在一起！

第三章 “把那不信的石头挪走” (11:33-57)

这一章接下来所发生的事，向我们展示一个动人的信心比喻。拉撒路死后被埋在洞穴里，他们还把一块大石头摆在洞口。耶稣站在拉撒路的坟墓前，对马大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吗？”这一章里充分显示信心的一刻，便是耶稣喝令道，“你们把石头挪开。”（39-40）

我曾在这套丛书的第二十三本中介绍过，使徒约翰在其著作中对事情的记载。总是有深一层的含意。而此处的深层含意，是告诉我们当我们站在自己所爱之人的墓前时，我们要挪去那不信的石头。我们常在追思礼拜中用的经文，就是要我们坚信，有一日，荣耀的神子将会降临，而那时，在基督里面死了的人将会从死里复活（帖前 4:13-18）。

我喜欢马大的坦率和直言不讳。当人们正准备将拉撒路坟前的石头挪开时，她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耶稣在问马大那个关于信心的问题后，祂举目望天向父神祷告。这是一个颇为有趣的祷告。在耶稣的祷告中，祂向天父解释说祂的这个祷告不是让天父听的。而是为了祂身边正听祂祷告的人们（41-42）。

耶稣教导我们说，我们祷告时要进入内室，做私下个人的祷告，这样可使我们专心向父神祷告，而不会像法利赛人那样只是为了给他人看（太 6:5-6）。然而这里，祂却自己声明说祂祷告，至少部分是要让周遭的人看见听见。借着祂的祷告，耶稣是在教导我们，当我们公祷时，我们一定要确定周围的人是在听我们的祷告，并且他们的心在参与我们的祷告。

石头被挪开了，主大声的呼叫道，“拉撒路出来！”这时，奇迹发生了。拉撒路真的走了出来，只见他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接着耶稣命令他们说，“解开，叫他走！”（43）

一些圣经学者认为这里的记载有深一层的含意，与第八章的内容有着相似之处（8:30-36）。当许多犹太的宗教领袖信了耶稣后，祂对他们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拉撒路从坟墓中走出来时，他身上还裹缠着尸布，有人相信这是一个比喻，教导我们说信徒是有可能在得以自由之前就经历到新生命的复活大能。耶稣不想见到重生的门徒身上还裹着“尸布”——他们灵性的死亡与被罪所捆绑的象征。

犹太人的反应

我们再一次看到了虔诚的犹太人对耶稣所行的神迹的反应。第四十五节，“那些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约 11:45）

这些犹太人在探访马利亚时见到耶稣所行的复活的神迹，当他们看到马利亚在耶稣未能即时赶来救拉撒路的情况下，依然是伏在耶稣的脚前听主的道，他们就相信了耶稣。有趣的是，我们从圣经上并没有看到这些犹太人是在看马大时而信耶稣的。

我们同样也看到了来自犹太宗教领袖当局充满敌意的回应。这种敌意的回应，自从耶稣在毕士大池边医治一个病人那时就开始了，而现在，则到达了顶峰（46-47）。法利赛人们聚在一处策划他们的阴谋。在他们做出要谋害耶稣之前，有一位大祭司，名叫该法亚，他向那些正在谋算的人们讲了一个非同寻常的预言。

他主要是说，如果不对耶稣和聚集在耶稣身边的人们做一些事的话，那么罗马人的忿怒就将会落到他们国家的头上。他还说，杀掉耶稣，对于他们这些宗教领袖们来说，是一个政治正确与权益之举。（11:46-52）

接着使徒保罗在这段记载当中加入了他自己的注释，该法亚在自己都不知晓的情况下，预言耶稣不仅要为在以色列的犹太人牺牲性命，祂还要为遍布在全地的犹太人失去性命。该法亚的这个无意识预言，告诉我们耶稣的死不仅给犹太人带来了身体的救赎，也给他们带来了属灵的拯救。此处要明白的一点是，直到我们在使徒行传第十章所看到的记载之前，使徒们还不晓得也要向外邦人传福音。

总结

关于这一章我可以写出很多的内容来，然而对我来说，总结这第十一章的最好方法就是问三个问题：耶稣是谁？信心是什么？和生命是什么？

耶稣是谁？祂是战胜死亡的那一位，祂是那些信祂并住在祂里面的人们的生命。那些人与这位又真又活的基督建立一种关系。祂就是昔在、今在和永在的神！

信心是什么？信心是当面对疾病与死亡时仍信靠祂，住在祂里面。信心是在死亡面前将那不信的石头挪开而得见神的荣耀。信心是请求基督拿下我们身上的“尸布”，使我们得释放。“解开，叫他走！”这句话是对信心的一个伟大比喻。

什么是生命？根据约翰福音中讲述复活的这一章，生命就是与又真又活的基督之间的关系，通过这个关系我们知道，因为我们与基督联合，我们就得享永生。

圣经从创世记到启示录都强调我们被造是以两方面存在的。我们的创造者设计我们在地球上短暂地生活，所以祂给我们一个属世的身体，但我们也是为永远住在天堂而被造的，那是以一个属灵的状态。我们需要蜕变或完全的改变才能装备我们属世的身体进到属灵的状态。复活就是蜕变的媒体。（林前 15）

复活不但是胜过死亡，神使用我们复活的神迹，给我们属天的身体来装备我们与祂永远同住。这就是在林后 15 章所提到有关永生的情况。永生是当我们在今世相信及与复活的主建立关系时开始。

以此为背景，让我们看看约翰写这福音书的目的。（20:30-31）他很明显的目的是想说服我们耶稣就是基督，最重要是耶稣的应许，就是信祂必得永生。这永生是神为我们生活的质素而设计的，就是拯救我们，叫我们从死里复活，像耶稣救拉撒路一样。

在这章经文里我们知道有一天，神会使用复活的神迹，让信徒得永生成为事实。但从耶稣与马大的对话中，我们知道我们不需要死了才可复活和经历永生，耶稣说永生是由我们相信并活在祂里面时开始。

耶稣给马大有关复活的吩咐是这卷福音书及圣经对“什么是生命？”这个问题最伟大的答案，“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11:25-26）当你或你爱的人被诊断患了绝症而正面临死亡；当你站在一位你所爱的信徒的坟墓前，主耶稣的话就是向你的挑战：你相信约翰福音这章里有关复活这好消息吗？

第四章 “开始的结束” (12:1-23)

十二章开始，约翰记载到，“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就是他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

“有一个门徒，就是那将要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说：‘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周济穷人呢？’他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耶稣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约 12:1-11）

这一章开始的时候，记载了耶稣又参加了一个被人为祂预备的筵席，而马大和马利亚也在其中。正像我们所预料的一样，这里又提到表明马大角色的一句话，“马大伺候。”这或许就是马大的恩赐与恩召吧。而紧接着，我们就看到了马大的鲜明对比——她的妹子马利亚的行为和优先次序：她献给耶稣一个极为贵重的祭。

在那时的文化背景里，当人们吃筵席时他们都是坐窝在席位上。所以人们都有个习惯是，在入席之前洗来宾们的脚。马利亚正是在这样的习俗之下献上了她的贵重的祭，“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的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约 12:3）

是否还记得，在路加福音第十章的末尾处，当马大向耶稣抱怨她的妹子马利亚不帮忙时，耶稣为马利亚辩护的事？此处，我们再一次的看到耶稣维护马利亚，祂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

从这一章开始，下面的章节都是记载耶稣活在世上最重要的一个礼拜中所发生的事。

耶稣维护马利亚，祂在解释时提到了自己，“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8）约翰在其福音书中，用了许多微妙的手法阐明耶稣是神，第八节就是其中的一句。马利亚敬拜耶稣而耶稣接受马利亚的敬拜。

约翰在这里加入了一段对耶稣所讲的话的解释，第六节，“他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约 12:6）

我喜欢约翰的写作方式。在他写的一封短信，新约里称之为“约翰壹书”中，他坦诚直率的告诉我们该怎样能够知道我们是真正的信徒。约翰写道，如

果我们与基督相交而继续的在黑暗中行走，或是如果我们说我们爱神，却不爱自己的弟兄，那么我们就是在说谎！（约壹 1:6; 4:20-21）在十二章他对犹大的评价，也是一针见血，“他这样说因为他是个贼。”

有人认为，因为耶稣此处说，“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我们就不必考虑去帮助穷人。当然不是！耶稣不是在建议我们不去帮助穷人，祂的意思是说，我们会有很多的机会去帮助穷人，但我们却不是总有机会与主在一起。这就向我们显明为什么耶稣接受马利亚对祂的敬拜，并说那是为祂安葬之日存留的。

我们看到，人们聚集在那房子周围不仅是来看耶稣，也是来看从死里复活的拉撒路。因此，祭司长商议杀耶稣的同时连拉撒路也一同杀掉，因为正是他的复活，使许多人相信了耶稣。

我们从十一章里学到，我们信靠基督并活在祂里面，我们就会永远不死。当我们继续在基督里活出我们的生命时，在这个世上，我们就会经历个人的复活。保罗如此的形容这个复活，“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一切都是出于神，他借着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林后 5:17-18）

假如你已经经历了重生，那么你这个经历能够荣耀神和基督的一个方法，就是让他人看到你的新生命后而来到基督的面前。像拉撒路一样，当人们看到耶稣在你生命中所作的工时，他们将被吸引到耶稣那里。

同时也会有人因恨基督而恨你。他们甚至置你于死地，就像那些人谋算拉撒路一样。

第一个棕榈主日

第十二章是整本共二十一章的约翰福音的转捩点。此处几乎将约翰福音平均的分为上下两部分。上半部记载的是耶稣在世三十三年中的重要事情。而当我们开始研读这一章时，我们发现这本福音书的下半部内容，主要只记载了一个星期的事迹——耶稣生命的最后一周的事迹。

在研读四福音书时，耶稣最后一周的生命常常被当作重点提出，因为耶稣在这一周内，为了这整个世界的救赎，祂死了，并且从死里复活了。我们称这一周为“圣周”，即复活节前的一周，也有人称为“复活的主日。”

开始的结束

耶稣的三年传道、教训、治病和对门徒的训练即将结束，而祂最重要的工作却要开始了。这不是祂事工结束的开始。有人认为第七节是在描述说祂事工开始的终结。祂现在要进入祂最重要的事工当中：祂的死及复活，接着是祂的升天、五旬节教会的诞生等等，直到如今，祂仍在继续工作。约翰是这样介绍

耶稣生命和事工开始的结束的，我们读到，“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锡安的民哪，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里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

“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约 12:12-19）

正如约翰此处告诉我们，之前已有一位先知预言过这件事会发生（亚 9:9）另有一位先知写到，耶稣的到来会是“忽然的”（玛 3:1）他用“忽然”这个词可以翻译为“不期然”，意思是说耶稣的到来不会是我们想象中弥赛亚到来的那样。

犹太民的精神领袖一直在设想救主弥赛亚会是如何的来到这个世上。即使是使徒们也认为弥赛亚将会推翻罗马帝国的统治，复兴以色列国（徒 1:6）如果那时神的子民真的明白这个预言，当耶稣骑着驴进耶路撒冷时，他们会是非常的兴奋。

当我们在思想第一个棕榈主日的意思的时候，我们应从一位国家的大使到另外一个国家的身份去想。当一位大使代表他国家的元首到另外一个国家时，他可能先要在这新的国家住上一段时间才有资格代表自己的国家去见这国家的元首。

同样，耶稣是从天堂来的，祂代表我们在天上的父到世上。祂离开天堂到世界来，而且祂已住在我们中间一段时间，还做了很多奇妙的事。祂现在正式向这世界宣布祂是代表天国的大使。

祂没有到当时世界上政治最重要的城市罗马介绍自己；祂没有到当时罪恶之城哥林多或以弗所。祂到了当时最属灵的地方与神的选民及选民的领袖那里。祂这样做是因为祂知道神的计划是要祂的选民去完成祂的事工。祂知道神的选民是“睡着的巨人”，祂要唤醒巨人。

在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 — 四福音书中比较有动力的一章 — 耶稣正式把祂的国度从犹太人当中拿走，祂要给那些（外邦人 — 不是犹太人的人）会为神国结果子的人。

在使徒行传中记载了一个奇迹，就是耶稣把神的国度建立在不是犹太人的当中，而是在神的子民中，这不是神后悔或这不是在祂的计划里面，在马太福音里表明，神把国度从犹太人拿走以前，要显明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祂。

（太 16:18）

今天的教会好像还在睡觉，但教会是一个“睡着的巨人”，如果教会里的信徒苏醒过来并了解是谁及为什么神拯救他并放他在这个世界里的目的，这教会的巨人可真利害！

我们很容易会对神的子民失去耐性，认为神不会用他们来完成祂的事工。但回想教会历史，神的事工经常是透过祂的子民而作成的。“教会”的意思是“被召的人”，这些人是从这世界中被召出来跟从那复活及永活的主。他们再被主差回世界，成为祂的器皿，把福音传给那些失丧的人。（约 17:18, 20-21）

因为这是耶稣绝对属灵及策略性的事工，你可察觉耶稣花了很多时间去唤醒那“睡着的巨人”——神的子民。祂很明显地向神的子民发出呼吁，回顾祂花了多少时间及心力向那些敌对祂的犹太领袖对话。我们发现当耶稣完成祂在第八章的讲道时，祂已吸引了很多犹太领袖的注意，当中包括尼哥底母。大数人扫罗也在其中吗？复活的主以复活的形象回来与法利赛人中的法利赛人在大马色路上相遇，后来还成为伟大的使徒保罗。

第五章 “时候到了” (12:20-50)

棕桐主日之后，越来越多人受到拉撒路复活的影响。他们相继的奔走相告传讲耶稣的事迹。我们读到众人不论耶稣在那里，只要祂出现，他们就聚集在祂的身旁听祂讲道，法利赛人因此就得出结论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19）

这些法利赛人事实上说出了一个预言。耶稣为世人所做一切的工，都是出自神的计划（路 2:10）神不仅爱以色列选民，祂爱世人。在这一点上，主所爱的门徒将告诉我们，耶稣的使命很明确的是对着整个世界。

“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利尼人。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20-22）我们在读这卷福音书时，应该像这些希利尼人一样要主动寻找耶稣。

很快耶稣就听到有几位希利尼人（外邦人）在寻找祂，我们看到，“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12:23）

通过之前我们对约翰福音前十二章的研读，我们得知耶稣有着明确的时间先后观念。在祂行水变酒的神迹之前，祂对母亲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7:6）接着祂又重复说，“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7:8）而在第八章中，我们又看到，“也没有人拿他，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8:20）

上面的这几句经文，为我们如今读到的这句话做了铺垫，耶稣宣布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这句话表明，耶稣即将开始祂最重要的工作—祂将走上十字架，被钉死、复活。并且这工将会一直持续直到祂的再来。那时，祂的国度降临到永远。

“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

“‘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打雷了。’还有人说：‘有天使对他说话。’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23-34）

耶稣引用了以赛亚的两段话回应了他们的不信。这两段话分别出自以赛亚的两个问题，其中一个，“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另一句是说，当我们看见有人不信的回应，那时因为有时神瞎了他们的眼，使他们心硬而不信（赛 53:1; 8:10）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35-36）

在这一段中，约翰引用了耶稣的话，告诉我们十字架是耶稣来到这世上的正真原因。在与尼哥底母的对话中，祂对自己的使命做了清楚的说明，祂说，“我将被举起，因为我是神唯一的爱子，我是神使用的唯一拯救，是神差派给世人的唯一救主。”（约 3:14-21）而在十二章的这一段中，我们看到耶稣再一次宣告祂的使命。

当祂的时候到了，即将面对十字架时，耶稣用了一个美丽的比喻，祂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耶稣是用一个自然法则教导我们一个属灵法则。作为一名夫子，耶稣常用一些人们熟知的事情来引导我们明白其中的属灵真理。由于我们通常观察和接触自然法则，祂就经常使用与自然界有关联的比喻。譬如，祂说，“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来启示我们该如何在属灵上成长。（太 6:28）

这就是祂在这里所作的。如果一粒麦子不被掩埋或种植，它仍旧是粒种籽。而一旦它被种植在地里，它就能结出许多籽粒来。耶稣是在说祂就是那粒麦子，祂将被钉十字架，被埋葬，并三天后复活，因为父神要借此使祂的生命丰盛。

祂接着向所有称祂为主并跟随祂的人们应用那个原则。最后祂用一个神圣的声明结束了祂的教训，祂说，如果我们称自己是祂的门徒，我们就要在我们的生命中，使用这个原则来跟随祂、侍奉祂。

这是耶稣阐明祂教导的基本要素的方法：“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在其它福音书中也有相同的记载。（路 9:23-25; 太 10:39; 可 8:35）

耶稣教导一些关于生命的属灵事实。一个很好的比喻就是沙漏，试想像自己的身体是沙漏的玻璃部份，而沙代表你的生命。你不能停止时间在你身边流过，正如你也不能停止沙从沙漏中流出。祂在教导我们不能保存生命，这就是诗人的意思：“不能存活自己性命的人”。（诗 22:29）

我们不能以保存的方法来救自己的生命。试想若有人说：“我要把自己关在房间，坐下来保存我的生命！”有一次我在一个文化比较落后的地方跑步，当地有很多人从森林出来，他们觉得非常惊讶，因为对于他们，保存生命最好的方法是多休息。他们觉得，“你越勤力工作，便会消耗越多能量，会令你更早的死亡，因为你已用尽生命的力量。”我们当然知这是不对，我们越多做运动，身体越健康，休息越多，生命也相应减少。虽然耶稣的比喻意义更深，但祂的教导在肉体方面也是真实的。你需要经常运动，否则你会失去生命。

你不可以保存性命，但耶稣教导我们可在有生之年做的事。我们可以有些微控制沙漏的速度，或我们应怎样度过我们的一生。譬如：我们可以一次过把所有沙都漏光，或可活到七十岁，但从来没有对人生的目的作任何的思想。

在旧约中这样写道：“我们都是必死的，如同水泼在地上，不能收回。”（撒下 14:14）若你从不思想你人生的目的直至八十五岁，你便是让你的生命如水泼在地上。我们是有选择权的，这就是我们要作的选择。

你可以像以扫一样把自己长子的名分用一碗红豆汤卖了。（创 25:29-34）有很多人愿意为你的生命出价，你可以把你的生命买给价高者，或给你最高工资的人，但耶稣警告我们不可把我们与生俱来的权利卖了：“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有一版本翻译“生命”为“自己”。“人能赚取了全世界但付上自己的真我，那有什么益处呢？他可用什么来买回真我？”（可 8:35-37）这里有两问题：“人能赚得什么若有人把所有的钱及物业都给他，但要夺取他的生命？”及“人可用什么来换取生命？”这些是很深奥的问题。

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死成为我们的榜样。祂不单为我们成全救恩，这是耶稣的福音及新约的信息和神学观，祂还教导我们当耶稣面对十字架时有关生命的哲学。祂指示我们如何做正确的决定，祂教导我们要牺牲生命因为种子不种植入地里是不能结果子的。

总结

耶稣清楚的教导说你无法救自己的性命，你可以倾泻它，你可出卖它，你可以为了错误的理由牺牲它，你也可以为了正确的目的奉献它——为了神和神要你在你生命中做的事。这就是耶稣面对十字架时为我们立的榜样。

我们读到，当耶稣最重要的时刻要到时，祂的心就“忧愁”。“忧愁”这个词很有趣。在十一章拉撒路的坟边，也用过这个词。当时耶稣看到马利亚和其它犹太人哭泣时，“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实际上，这是一种“义怒”。在拉撒路的坟墓旁边，耶稣面对的是两个罪的最坏结局：疾病与死亡。耶稣是对魔鬼和罪的权势感到忿怒。而此时，祂是对正与祂争斗的魔鬼撒旦势力感到忿怒，牠们企图阻止祂走上十字架。

耶稣受到魔鬼撒旦的试探，之前在马太、马可和路加三本福音书中都有记载。那恶者一直试探耶稣，企图阻止祂十字架的工。当耶稣决定要让祂的生命像一粒麦子一样，埋在地里却会带来更多的丰盛时，祂所面对的是来自魔鬼撒旦的黑暗权势。圣经非常戏剧性的描述了这一幕。

我们读到，“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27-28）

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时，祂的仇敌嘲弄祂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太 27:42）这话也是对的，你不能救他人的性命也救你自己的性命。你必须在两者之间作出选择。你或是选择拯救你自己，或是选择拯救他人。耶稣选择了后者，并以一个优美的方式完成祂的拯救。我们读到祂向天父祷告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 12:28）

生命的目的是什么？就是荣耀神。你是怎样荣耀神的？当耶稣与门徒一起度过祂最后的时刻，就要被逮捕并送上十字架时，祂做了一个伟大的祷告（约 17）。祂用这些优美的字词，总结了祂三十三年的生命，“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4）耶稣在祂的祈祷中，教导我们该如何荣耀神。

试想神是如何透过耶稣那完全的生命一次又一次的被荣耀？当耶稣面对十字架时，祂祷告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接着祂接受来自天上的美丽回应，耶稣向我们展示，我们该如何面对临到我们生命中的重大危机。

我们能够做这种祷告吗？我们都是非常自我，自私就是圣经解释为罪的中心点。圣经告诉我们，我们不是创造成为自我中心的，我们是神创造的，所以应以神为中心。神没有创造我们，要我们行自己的旨意，祂创造我们，使我们能选择行自己的旨意还是神的旨意。耶稣做了我们的榜样，祂选择行神的旨意。我们不是要荣耀自己或行自己的旨意，是要荣耀神及行神的旨意。

耶稣在这里亲身示范祂所教导我们的，祂说：“我要像一颗种子落在地里死了，然后结出果子。”说完这话，祂把这原则联系于祂的死及复活并要求我们说：“若有人服侍我，就当跟从我。”（12:26）

祂的意思是说，“我真正的门徒会以我所教导他们的为生活的精神，若他们真的跟从我。”对那些明白并遵行祂教导的人，这应许的精髓是：“如果你明白这失去自己的生命才能得回生命的道理，天上的父神会得着荣耀。

在第十一章里，当耶稣将要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时，祂先做了一个祷告。在祷告中祂说祂的祷告不是因为天父要听，而是为了那些在旁边听祂祷告的人们。在这里，当人们以为天上来的声音是打雷时，耶稣回应他们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从这两件事上，我们可以看出，耶稣与父神之间有着完美的交通。因为祂原本就是与父神为一体，祂知道父神的心思意念，父神也知道祂的心思意念。

在告诉众人那声音不是为祂，而是为了他们来的后，耶稣讲了一个关于审判的教训，“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31）

从耶稣开始在地上工作的那天起，直到走上十字架完成祂救赎大工的这三年之间，魔鬼撒旦一直不断的企图试探耶稣。最终耶稣战胜恶者的权势是在祂走向十字架之时。第三十二节，耶稣做了一个伟大的宣称，“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32-33）

约翰在这本福音书的第三章里记载，耶稣向尼哥底母提到，当年摩西在以色列人的营帐中间竖立铜蛇杖，来医治以色列民的那个例子。当被火蛇咬伤的以色列人仰望那铜蛇杖时，他们的伤痛便立刻得到医治。耶稣用这个例子来比喻祂在十字架上的死。祂在提及这两个神迹时，都用了“被举起”这个词。而轮到祂自己被举起时，祂则加了一个美丽的应许，“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耶稣已经被举起两千多年了，千百万的人因寻求仰望祂而得到了救恩。

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们回应道，“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34）

“人子”是一个圣经词汇，有时只是表示“人”的意思。但是当耶稣提到自己是“人子”时，就不只这个意思了。我们都是神的孩子，而耶稣是神的独一爱子，所以祂称自己为人子。

那些人不相信弥赛亚会死去，他们期盼弥赛亚能够统治全地到永远。假如他们能够更好的了解旧约圣经的话，他们就会相信耶稣就是那弥赛亚，是为他们而献祭的神的羔羊。（出 12:3; 赛 53:7; 约 1:29）

最后，耶稣回答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这里我们得到了信心的一个很好的定义。耶稣实际上是在说，“没有光，就没有罪。”（约 9:41; 15:22）罪的一个基本定义因此就是对光的排斥。信心就是要在神的光中行走。

人的恐惧——神的恐惧

这里记载对耶稣的另外一个回应，告诉我们信心不是什么。我们看到有人信了耶稣，却因为法利赛人的缘故而不敢承认。他们爱人的荣耀多过爱神的荣耀。（42-43）

我们看到，“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12:44-46）

使徒约翰之前曾告诉我们，耶稣在讲道时，常常是大声疾呼。在第七章里，我们读到当耶稣邀请饥渴的人们到祂那里时，祂是大声呼喊以至那原本要捉拿祂的罗马兵丁没有下手捉祂，反而说，“从来没有象他这样说话的！”

耶稣肯定是一个完美的键谈之人。在与门徒们的交谈中，祂常常是站主导地位，譬如祂的登山宝训、橄榄山教导和阁楼讲论。甚至在与宗教领袖们那充满敌意的对话中，祂还是控制着局面。耶稣简直是一个神奇的布道家！这就是为什么约翰说耶稣“大声说”的原因——不单是要听众能够听见，更代表带有极大的权柄。

正如耶稣在第十章中所说的，祂与父原为一。在我们即将查考的阁楼讲论里，祂对使徒们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14:9）多么奇妙的话啊！在这一段里，耶稣也说了同样的话，“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祂又说，“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接着耶稣又谈到了我们不常思想的审判问题，“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47）你还记得第三章中所教导我们的真理吗？“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3:17）

祂在这里告诉我们，“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48-50）

根据第七章耶稣所说的话，祂明确的宣告祂的教导就是神的教导。在这一段里，祂应用了这个宣告，由于祂的教导和讲道都是出自神的话语，那么将来审判你我的就是神的话语。

我们在这里看到在耶稣的教导中一个反复循环的主题：我们要行出我们所知晓的事。“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所以，耶稣在这里教导的核心就是，我们对待我们所知晓的事情的态度，将会成为我们的审判。

在约翰福音第十二章的耶稣是谁？祂是那位牺牲自己并祷告说：“荣耀父神，我来为你付代价。”父神这样回答：“我以前曾这样做，以后也会继续这样做。”耶稣为神说话，是父神要向我们说的话。

信心是什么？信心是认识我们所信的，是因圣灵给我们能看见的眼睛、能听的耳朵及能明白的心。信心是看重神的认同多于人。信心是在光中行，而这光是神的真光。

生命是什么？生命就像种子落在地上死后结出果子。生命就是果子。生命就是你生命的种子并结出其它的种子。生命是保罗如何应用他的教导。在他

写给加拉太教会的信中，他三次提到“他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加 2:20）

这就是约翰福音第十二章告诉我们耶稣是谁？什么是信心？和什么是生命？

第六章 “新命令” (13:1-38)

圣经中大概有超过五百多条诫命。这些诫命最后被总结为十条，就是十诫（出 20:3-17; 民 5:7-21）。还有一条诫命，圣经称之为第一和大诫命。耶稣又把十诫概括为两条。祂告诉我们，所有诫命中，最大的一条是要尽心尽意爱神，而第二个最大的诫命是要爱邻舍如己（太 22:35-40）。现在我们要研读的这一章，将会向我们介绍耶稣的“新命令”。

在开始学习十三章之前，我们首先需要意识到，我们即将看到的，是使徒约翰在圣灵的默示下，回忆记录耶稣最长的一次讲道。这篇道被称为“楼房讲论”，耶稣有几个主要的讲道，像登山宝训（太 5-7）、橄榄山教导（太 24-25）和这一次的楼房讲论（约 13-16）。

我们在研读耶稣的这几个主要讲道时，发现它们不仅是训诫或教导。其中的一个是以对话的方式进行的（太 24-25）。耶稣在讲这几次道时，祂特意针对所听之人而提出问题。譬如说，祂在这篇最长的讲道中，于第十三章的末尾与第十四章的开始之处，门徒问了耶稣几个问题。而耶稣对那些问题的回答就是祂这篇讲道的中心。

我们把第十三章视为整本约翰福音内容的一个重要分界点的另外一个原因，是因为耶稣现在已经结束了祂三年的传道、医治、教导和训练门徒。

耶稣以一个退修会的形式开始祂的公开事工。若你听过我的广播，或阅读过我写关于登山宝训的小册，你便相信这聚会是以退修形式进行的。这次退修会的目的是招募门徒及那些将会成为使徒的。马可形容这次的聚会是耶稣拣选十二位门徒，并差他们出去传道。（可 3:13-15）我称这次的聚会为“基督徒第一次的退修会”。

祂已训练这班门徒三年时间了，而这“神学课程”即将完毕。在祂上十字架之前，祂做的最后一件事就是与十二位门徒相聚。这些章节非常特别，因为这里记载了耶稣给门徒最后的旨意和使命，就是父神交付祂的使命。

谁愿先拿起毛巾

约翰是这样开始记录耶稣最长的一次讲道，“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

“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1-5）

这是多么美丽的一幕啊！其它福音书告诉我们门徒们常常争论，在耶稣所要建的天国中，他们中间谁是最大。即使是来阁楼的路途上，他们还在争论这个话题。（太 20:20-28; 路 9:46-48; 22:24-27）他们中间还有人认为弥赛亚将会推翻罗马帝国的统治，并使以色列国复兴。（徒 1:6）

耶稣在这一章开始之处所做的事，肯定使那十二个门徒感到震惊。祂脱下衣服，接下来祂的行为好像奴仆一样。当时的风俗，仆人的角色或工作就是洗来访客人的脚。耶稣脱下衣服给门徒洗脚时，祂就好像在扮演一个仆人的角色。

当祂准备开始洗彼得脚时，我们读到，“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啊，你洗我的脚吗？’耶稣回答说：‘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西门彼得说：‘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耶稣原知道要洗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6-11）

在前一章中，我们从马利亚洗耶稣的脚这件事上得知，当时的文化背景，人们在吃筵席时都是卧靠在座椅上的。在你的脑海中，想象这样一幅图画：门徒们与耶稣卧靠在桌子的周围，而彼得是排第五或第六个要被耶稣洗脚的人。这时，彼得感到相当的震惊，因为主耶稣要给他洗脚。当主耶稣走向彼得时，他无法承受，于是他说，“主啊，你洗我的脚吗？”主耶稣以一个优美的方式回答了他的问话：“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

彼得是非常诚恳的表达出他的感受。假如你是彼得，忽然间主耶稣基督一万主之主、宇宙的主宰要洗你的脚，你会有怎样的感受呢？

描述耶稣对彼得问题的回答，是一节非常美丽的经文：“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7）我觉得，当有信徒站在他所爱之人的墓边，使用这句经文是适合的。其实，有很多时候，当我们无法明白所经历的苦难和悲剧时，似乎只有这句是适当安慰我们的经文。

我必须向你们分享我的一次经历。许多年前，我知道有对夫妇有心往神学院念神学，丈夫是在海军部队服役。当他的妻子等候他从最后的一次航行归来时，她在路上出了严重的车祸，同行的还有另外一位年轻海军军官的妻子，她的丈夫也在同一部队中服役。她们的汽车在车祸时发生了爆炸，两位女士无一生还。

这两个家庭住在另外一个省。他们不仅请求我为两位年轻女士主持葬礼，还要求我多花一天与他们在一起，告诉他们神为什么允许这样的悲剧发生在他们身上。我当时向神祷告，求神赐给我话语来安慰这两个悲伤的家庭。而神告诉我，只有这句耶稣对彼得说的经文。“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7）

在我们现今的生命中，我们常常不知道神在做什么。但我坚信，有一天，我们将会得到我们问题的所有答案（林前 13:12）在此之前，耶稣用祂的这句话来不住的安慰我们。

有人说耶稣从未被干扰过——祂总是将干扰化为机会。当似乎彼得要打断耶稣的言行时，我们看到耶稣反而将其转变为教导的机会。耶稣告诉彼得，有一天他必会明白耶稣所作的。当彼得说他全身都要洗时，耶稣告诉他说他不需要另一次的洗浴。他只需要洗净脚就行了。在那个年代里，人们有时会到公共浴室洗浴。当人们洗完回家时，由于脚还是湿的，就会粘上泥土。他们回家后，或赴朋友邀请的筵席，他们不用全身再洗一次，只需要把他们的脚洗洗就可以了。

“洗”在这个故事中，代表再造——就是重生。当我们相信基督是我们的救赎并获得了重生后，我们的罪就被洗净，我们成为清洁的人。换句话说，我们洗浴干净。然而，当我们在这世上行走时，我们的脚又沾染了泥土变脏了。这只是我们的脚弄脏了，我们不必再全身再洗一遍（重生），我们只要洗干净我们的脚就行了。

这就是为什么主要建立祂的圣餐礼。祂要时常提醒我们“洗我们的脚”。当我们犯了罪，我们应持续不断的认罪悔改，相信主会赦免我们的罪，使我们远离所有不义之事，并重新洁净我们（约壹 1:7-9）。但是要知道，当这样的事发生时，我们不是再一次的经历重生。我们只是洗我们污脏的脚；我们的身体已是洁净的了。

接着我们读到，“耶稣原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11）祂将会更多的提到那要出卖祂的人，但彼得和其它门徒却没怎样留意，他们一定是沉溺于听到耶稣所说的话的喜悦当中了，耶稣实际上说，“你们是已经洗浴过，是干净的。你们是需要洗洗你们的脚就可以了。”

“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就穿上衣服，又坐下，对他们说：‘我向你们所作的，你们明白吗？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12-17）

当耶稣向彼得分享完祂奇妙的教训后，祂问门徒，“我向你们所作的，你们明白吗？”这是怎样的一个问题啊！祂向门徒作了些什么？显而易见，耶稣洗了门徒的脚，并向他展现了一个谦卑服侍他人的榜样。耶稣对门徒所作的，门徒们永生难忘。祂解释说，“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约 13:15）

使徒保罗告诉我们该如何应用耶稣的这个教训。他劝导腓立比的教会要以基督的心为心，彼此看顾（腓 2:1-5）这里教导我们的个人属灵上的应用，是在

每一天中，都要问我们的主，“我当如何事奉你？”，而同时，我们也要问所有与我们有关系的人一个问题，“我该如何服侍你？”

或许，有一个更好的方式来替代这两个问题，就是用同一个问题问主和与我们有关系的人：“我该如何爱你？”耶稣不仅是为门徒洗脚，那么祂到底为他们真正作了什么事呢？答案就在这一章的第一节经文中，也是我非常喜爱的一节经文，“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13:1）

祂洗门徒的脚，是因为祂爱他们！从祂与这些门徒相遇的那一天起，祂就一直爱着他们。耶稣爱门徒的方式是他们之前从未见过的。约翰在这本书中，数次提及自己是“主所爱的门徒。”（13:23; 19:26; 20:2; 21:20, 24）在此之前，约翰从未被如此的爱过。六十年之后，约翰在写启示录时，他是这样回忆耶稣的，“并那诚实作见证的，从死里首先复活，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稣基督，有恩惠、平安归与你们。他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启 1:5）

约翰在圣经最后一卷书中，回忆耶稣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呢？“祂爱我们！”耶稣在三年中，以微不足道的方式向门徒展现祂的爱。祂为门徒洗脚，不过是祂爱的另外一个表达罢了。祂透过洗门徒的脚，展现祂对他们那完全的爱。

在给门徒洗完脚后，耶稣向他们颁布了一条“新命令”。祂清楚的教训他们要效法祂为他们洗脚的样式而去彼此相爱。

耶稣这条“新命令”是，“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34-35）耶稣教导门徒去效法祂，就是要他们学会要彼此相爱。

这些在最后的晚餐中聚集在耶稣身边的人们，有一个共同点，就是他们爱耶稣因为耶稣先爱他们。后来，约翰写道，“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 4:19）在这个阁楼之上，我们所看到的一切，就是耶稣爱门徒，门徒爱耶稣。

实际上，当耶稣赐给门徒祂的这条命令时，祂是在对门徒说，“你看到桌子对面的那个人吗？我命令你去爱他。就像我长久以来爱你们那样，我现在命令你去爱他！”祂还应许道，如果他们遵守祂的命令，会有两件事发生：世人将会知道你是耶稣的门徒，并且你将得到极大的祝福。

假如你对使徒们有所研究的话，你会知道他们中间的一些人是奋锐党人，这就是说，他们的信念是要继续抵抗罗马的统治。他们中间有名叫西门的，就是奋锐党人。但有另外一位是税官，那就意味着他不反对罗马政府，反而是为罗马政府工作。他向他的犹太弟兄们征收税项给罗马政府。一个奋锐党人与一个政府税官之间有着什么共同点呢？

想像一下奋锐党人西门隔着桌子望对面的政府税官马太的情景。他们彼此对视了一下，马上移开，盯着地板，接着又望回耶稣。他们的目光好像都是在问耶稣，“你是说他吗？这怎么可能？我，去爱他？你是要让一个奋锐党人和政府税官彼此洗对方的脚吗？开什么玩笑？”

耶稣望着他们，用祂的眼神回答道，“正是如此。当这个世界听说一个奋锐党人与一个政府税官彼此洗脚——这表明他们彼此相爱时，世人就会知道你们是我的门徒。”

在耶稣给门徒洗完脚后，祂向他们宣布一件令人震惊的坏消息：祂即将离开他们了。虽然不是很确定，但他们还是大概明白耶稣的意思——祂将要死去。他们完全明白耶稣的这句话的含意，“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36）

祂还清楚的对门徒说，“根据我要离开你们的这个事实，我要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这是耶稣一贯的教导方式。当祂给门徒洗脚时，其实祂已经宣布了祂的这条新命令，并且祂又接着问门徒一个问题，“我向你们所作的，你们明白吗？”耶稣给门徒洗脚，展示了祂那完全的爱。祂对门徒说，“既然我为你们洗了脚，你们就应当彼此洗脚。我爱你们，你们就应当彼此相爱。”

耶稣是在告诉门徒说，祂训练教导他们三年之久，现在祂要给他们一个使命，就是把这爱的信息带给这个充满暴力仇恨的世界。并且强调说，这样做的最好方法，就是彼此相爱。

过了不多时间，残忍的异教徒在罗马的竞技场上，看着基督徒如何被处死。在场观看的人很多都说：“看他们是多么彼此相爱！”历史告诉我们有很多在旁观看的人，因信徒之间的爱感动他们，他们也走到竞技场内与信徒一同处死。

当使徒约翰在写编排在新约后面的一卷很短的书信时，他给了我们十个要彼此相爱的理由。（约壹 4:7-21）传统告诉我们约翰当时已非常年老，身体非常弱并需要其它人抬他进入教会。他会用他微小的声音为会众祝福：“孩子们，要彼此相爱。”爱的使徒十分明白耶稣的命令。

一个新的约和一个新的团体

耶稣向门徒颁布祂的一条新命令时，祂实际上是在说，“你们向我做了一个承诺，我也向你们做一个承诺。你们与我立约，我也与你们立约。我的约是向你们发出一个挑战：‘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然而，现在，我要你们之间彼此立约，互相承诺。用我这三年来爱你们的方式彼此相爱。”这就是耶稣的“阁楼讲论”的实质与核心。耶稣的这个新命令使门徒之间有了新的约，新的约又创建了一个新的团体，而这个新的团体就是我们今天的教会。我们应当为我们自己所在的教会成为一个爱的团体祷告。

接着，耶稣以一个对信心的优美描述结束祂为门徒洗脚的教训：“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今天许多人相信知识就是美德—你知道的越多，你就越有美德。但这样的思想在今日的教会中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它已违背了主在阁楼上的教训和为我们所立的榜样。耶稣教导我们说，我们作了我们所知道的事，才会是我们具有美德。

纵览四福音书，我们看到耶稣重视行为多于表白（太 21:28-31）。耶稣教导说，当我们听了祂的道并立志行出来，而不是只愿意知道的话，我们就证明了耶稣的教训是出自神。换句话说，耶稣教导我们，行动导致知晓，而这世上大多数的信徒是知道多于行动（约 7:17）。根据耶稣的教训，单单知道祂在为门徒洗脚这件事的教导是不足够的，门徒要知而后行，那么他们就将得到祝福。“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耶稣这象征性的行动开始了这段谈话，就是新命令的解释，祂对门徒的爱就是教会的根基。任何教会不以基督的爱及信徒彼此的爱为根基，当风暴来时便会站立不稳而倒塌。建基于这新命令的教会会屹立不倒，因为根基是建于复活及永活的主上。

“是我吗”？（18-28）

洗门徒的脚是象征性的行为与颁布新命令之间，耶稣向门徒说，他们不全是干净的，他们其中一人将会出卖祂。

第十八节，耶稣说，“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18-20）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门徒彼此对看，猜不透所说的是谁。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你告诉我们，主是指着谁说的。’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问他说：‘主啊，是谁呢？’耶稣回答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21-26）

接着我们读到，“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耶稣便对他说：‘你所作的，快作吧！’同席的人，没有一个知道是为什么对他说这话。有人因犹大带着钱囊，以为耶稣是对他说：‘你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或是叫他拿什么周济穷人。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了。”（27-30）

这是一个描述出卖耶稣的犹大的一个极其精彩的故事。约翰不断的在他的记载中插入一些事实，就是要告诉我们圣经的印证。另外一点我们时常会观察到的是，约翰还强调出一个重点，就是所有特定的事件都是在神的掌管之下。

在这一段中，我们从耶稣身上看到了这两件事实，约翰引用耶稣的话说，“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18, 26）

在当时的年代，人与人之间表达友情的最佳方式就是一同半卧着围在桌边用餐，并在公共的盘中沾饼吃。

根据其它的福音书记载，当耶稣告诉门徒他们中间有一个人将要出卖祂时，门徒们都问耶稣，“是我吗？”（太 26:22; 可 14:19）我一直对门徒们在他们当中，有人要出卖耶稣这件事的反应感兴趣。想想这些门徒所反应出来的不安。在耶稣即将为他们的救恩走上十字架被钉死之前，与主在一起的最后时间里，门徒们的信心是多么的脆弱啊。

这里特别提到了使徒彼得。十三章更是以耶稣指出彼得将三次不认主的事实结束的。试着想像彼得听了这话后他心中的不安与烦乱。彼得在耶稣洗脚这个教训中是一个催化剂，是他给了耶稣机会去传讲那篇奇妙的教导。现在，彼得又使耶稣的训导转成了祂与另一个门徒之间的一次对话。

耶稣指出彼得将三次不认主，是对彼得问了祂两个问题的回应。在对门徒的训练中，耶稣的教导风格就是鼓励门徒对祂的教导提出问题。举例说明，耶稣对彼得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引发彼得提出两个问题：“主往哪里去？我为什么现在不能跟你去？我愿意为你舍命。”（13:36-37）

第十三章的结束方法为我们提供了另外一个研经原则，这个原则我在第二十五本小册子中与大家分享过——我们就不要让章节分段打断我们读经的思路。彼得这两个问题引发了多马、腓力和犹大（不是迦略人犹大）先后向耶稣提问而耶稣也一一回答了他们的问题。我们会在下一章看到这个内容。

在十三章的结尾，耶稣回应了彼得问题，但祂是在第十四章中回答了彼得和其它使徒的问题。使徒们的问题，和耶稣的回答是我们开启第十四章的钥匙。十四章的内容是接着十三章开始的。

当你开始阅读第十四章时，请找出耶稣对彼得问题的回答，并标出其它使徒们的问题。确定你研读的重点是放在耶稣对他们问题的回答上。耶稣的回答，是祂这篇最长的讲道的核心。

当我要结束对这一章的注释，并总结记载耶稣的“阁楼讲论”的共四章中的第一章时，我必须回到我在这一系列约翰福音的研读过程中，所一直问的问题。

耶稣是谁？在这一章里，祂是谦卑的主和夫子，祂好像奴仆一样洗门徒的脚，从而向他们显示祂那全然的爱。祂是爱我们的主。祂爱祂的门徒，并命令他们要彼此相爱就像祂爱他们那样。

什么是信心？信心就是我们做了我们所知道的事。信心是把我们从主耶稣那里学到的爱的功课，应用在我们与主关系上，同时也应用在所有与我有关系之人身上。信心是问主和我们生命中的每一个人这样一个问题：“我该如何爱你啊？”信心是问我们自己一个问题，我们是否做到了主要我们做的事：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34）

什么是生命？生命就是我们被主那毫无条件的爱所包容时，我们所经历到的事。生命也是当我们以基督的爱彼此相爱时，我们所经历到的事。

我愿意为你们祷告，愿透过我们对约翰福音的查考，使你们更加知道耶稣，信心得到增长，并经历神要你拥有的生命品质。我们已经一起研读了约翰福音的十一到十四章的内容。这本小册子就要结束了，但我们邀请你与我们一同学习第二十七本小册子，它将继续帮助你逐句逐句的查考约翰福音接下来的奇妙章节。现在，我要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话语来作为这本书的结束语：“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约 13:34）